

中国电建西北院东方电气布尔津100万千瓦风电项目标段二(450MW)EPC总承包项目

施工机械租赁标段

公开竞争性谈判公告

(采购编号: DFDQFD-FW-002-2025)

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公开征集响应人参加竞争性谈判活动。

1. 采购项目简介

东方电气布尔津100万千瓦风电项目标段二(450MW)EPC总承包项目业主为阿勒泰东津新能源有限公司，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总承包方，现对本项目东方电气布尔津100万千瓦风电项目标段二(450MW)EPC总承包项目施工机械租赁标段进行采购，凡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、能力和信誉且有意参与竞争性谈判的响应人，均可参与本项目谈判。

1.1 资金来源：本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。

1.2 采购标段名称：东方电气布尔津100万千瓦风电项目标段二(450MW)EPC总承包项目施工机械租赁标段。

1.3 采购人：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1.4 采购项目概况：本项目风电场位于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，场址区东经 $86^{\circ} 32' 41.28''$ - $86^{\circ} 53' 09.83''$ ，北纬 $47^{\circ} 35' 27.18''$ - $47^{\circ} 59' 46.86''$ ，海拔在 400m-900m，附近有国道 G331，省道 S319、S18 等道路经过，交通条件便利。

本工程风电场区风机主体部分，包括45台风力发电机组和基础、45台35kV箱式变电站和基础、场内外道路及附属设施、风机吊装平台、35kV集电线路、场内运输（牵引、倒运）、临时堆场设置、项目安装工程。

本标段为施工机械租赁标段。

1.5 采购方式：公开竞争性谈判采购

2.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（按项目实际情况调整）

2.1 采购范围：东方电气布尔津100万千瓦风电项目标段二(450MW)EPC总承包项目施工机械租赁标段专业分包标段，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。

响应人负责完成并承担相关费用的工作范围及内容包括（但不限于）：

承包范围包括(但不限于):吊车、破碎锤、挖掘机、随车吊、压路机、装载机、渣土车、洒水养护车等机械设备租赁、使用、保养、维修、拆卸管理、保险、油费等,响应人自行配备操作人员;场内外运输费、检测、备案、报验、验收、办理使用登记证等,以及为保障人员及机械设备运行安全所提供的所有服务。

2.2计划工期:计划于2025年6月10日开工,2025年9月30日完工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全部执行,工程竣工验收并配合竣工决算审计工作完成、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止。

2.3建设地点:位于新疆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

2.4质量要求:

2.4.1不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事故。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全部达到100%。

2.4.2符合国家、行业现行规范、规程的标准要求且工程验收合格。标准执行过程中,以上标准不一致时以最严格的标准为准。

2.4.3采购质量要求:满足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技术标准,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,电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交付。

2.4.4施工质量要求:符合国家及行业施工规范要求;达到国家规定质量评定“合格工程”的标准。

2.5其他补充(如有):无。

3.资格要求(按项目实际情况调整)

3.1本次采购要求承包商依法设立且其资质、财务、业绩、信誉、项目主要负责人等满足下述要求,并在人员、业绩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相应能力。

3.1.1企业资质要求:响应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、安全生产许可证、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、具有设备机械租赁相关资质。

3.1.2许可和认证要求:产品符合国家现行标准。

3.1.3企业主要人员要求:配备满足生产需求的特种设备人员及特种作业人员等

3.1.4企业资产(财务要求):企业财务状况良好。

3.1.5质量保证能力要求:应有周转性材料质量保证相关资料,所提供产品应符合产品规范的所有主要物理性能要求。所投标产品涉及专利的,投标人需提供专利授权书,并加盖公章,若发生专利纠纷,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以及由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,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.1.6企业资信要求:(1)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,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,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及破产状态;

- (2) 投标人在近3年无违法、违纪事件、无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发生;
- (3) 不是中国电力建设集团（股份）有限公司和中国电建西北院的禁入承包商;
- (4) 串标或其他违法行为废标的不允许再次参与投标;
- (5) 不被最高人民法院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;
- (6)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、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的（以中国裁判文书网（wenshu.court.gov.cn）查询结果为准）；
- (7) 不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（www.gsxt.gov.cn）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

3.2 其他要求:

3.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4. 采购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者，请于2025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31日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每日上午8:30时至11:30时，下午14:00时至17:00时（北京时间），将以下材料扫描后发至竞争性谈判公告联系邮箱，在邮件中标明购买项目及标段名称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。

- (1) 单位营业执照（副本）原件及复印件；
- (2)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；

4.2 须同步填写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信息登记表链接：<https://docs.qq.com/form/page/DWUF0QkxKZE1mendp>。

4.3 未按本公告4.1条要求的途径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的，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。

5. 响应文件的递交

5.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响应截止时间）为2025年6月6日10时00分整（北京时间），递交地点：西安市长安区城南大道中国电建西北院常宁基地（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）。

5.2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、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（或加密）的响应文件，采购人将予以拒收。

6. 谈判时间和地点

6.1 谈判时间：2025年6月6日10时30分，与每一位响应人进行谈判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6.2 谈判地点：西安市长安区城南大道中国电建西北院常宁基地（具体会议室另行通知）；

6.3 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单位未准时参加某一轮次谈判的，视为其自动放弃该轮次谈判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(<http://bid.powerchina.cn>)、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网站 (<http://www.nwh.cn>) 上发布。

8. 联系方式

采 购 人：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西安市雁塔区丈八东路18号

联 系 人：葛工

电 话：19992881262

邮 箱：378704543@qq.com

9. 其他

9.1 本次竞谈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，递交响应文件后由评标小组对响应人的资质进行审查，资格条件没有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要求，评标小组将否决其投标资格。

9.2 成交人数量：1家

10. 监督机构

监督机构：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监督电话：029-88290468

中国电建集团西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27日